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林玟儀

電話：04-37061604

電子信箱：alin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40005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函送112學年度決算書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校114年1月14日竹光復計字第1140000065號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